

安徽省胸科医院

关于进一步开展新冠肺炎筛查有关事项的通知

各有关科室：

根据中央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工作领导小组会议的部署，结合安徽省现阶段疫情防控要求，做到“应检尽检、愿检尽检”，医院将继续严把门急诊关、住院关、手术关，扩大核酸和抗体检测范围，现对我院门急诊、住院患者及陪护人员新冠肺炎筛查通知如下：

一、筛查对象

- （一）全部需住院患者及陪护；
- （二）发热门诊患者及陪同家属；
- （三）其他特殊情况需要筛查的由首诊医师确定。

二、筛查检查项目

（一）发热门诊患者、安康码显示黄码或红码人员、手术(含有创操作)患者：新冠肺炎检测 4 项(核酸、抗体、血常规、胸部 CT)；

（二）普通住院患者及陪护：必须进行新冠病毒核酸检测或持 3 天以内的新冠病毒核酸检测结果(阴性结果)，且近日无中、高风险地区接触史，方可办理住院手续；急危重患者做好院感防护进入急诊绿色通道救治；

（三）门诊及体检人员需要做如下检查前请先做新冠病毒核酸检测，如：肺功能检查、内镜检查治疗(包括胃肠镜、气管镜)等。

三、检测时间及地点

(一) 抗体、血常规及胸部 CT 检查时间: 24 小时(双休、节假日正常);

咽拭子采集时间: 上午 8:00-11: 30, 下午 2:30-5: 30 (双休、节假日正常);

(二) 开单地点: 患者在就诊门诊科室开单, 陪护人员和自愿检测人员可通过方便门诊开单;

(三) 收费地点: 门诊收费处;

(四) 核酸采样地点: 院内集中采集点;

(五) 血常规、抗体采集点: 检验科采血窗口;

(六) 胸部 CT 地点: 影像中心(门诊) CT 室。

四、检验结果互认

两周内三级医院胸部 CT 检查及三天内三级医院及有资质检测机构出具的核酸检验结果互认。

